

佳县民政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民政事业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制定全县民政工作改革创新与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

2. 承担依法对全县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年检和监督工作职责。

3.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负责全县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负责六十年代精简外省回陕退职职工补助。

4. 指导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指导全县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组织社区专职人员招录、培训、管理等工作；负责城市社区设置、调整、报批工作。

5. 拟订全县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负责街道、乡镇行政区划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报批；负责村委会调整及更名的审核报批；负责全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地名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地名普查、地名标准化建设活动，规范全县地名标牌的设置和管理。

6. 承担依法对全县婚姻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宣传婚姻法律法规，负责办理婚姻登记、补发婚姻登记证、撤销受胁迫的婚姻，建立和管理婚姻登记档案，倡导婚俗改革。

7. 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负责对全县殡仪馆、公墓、墓地等殡葬服务单位的监督和管理；负责殡葬改革和殡葬法规宣传、殡葬执法检查、殡葬职业教育和殡葬岗位培训等工作。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负责全县养老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

9. 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负责全县残疾人两项补助的发放工作。

10. 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

困境儿童保障制度。负责全县收养登记管理工作，依法办理收养登记；负责辖区内的弃婴接收、登记、管理、统计工作。

11. 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全县社会福利事业机构工作。

12. 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3. 负责编制全县年度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分配和监督检查以及民政统计工作；负责福彩公益金项目申报、审批和资金管理；指导监督街道、乡镇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和管理。

14. 负责对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15.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责，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17. 职责划分。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拟定应对全县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

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二）佳县民政局内设办公室、财务室、五个区域敬老院等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6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5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佳县民政局
2	佳县救助服务站
3	佳县婚姻登记服务中心
4	佳县中心敬老院
5	佳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6	佳县养老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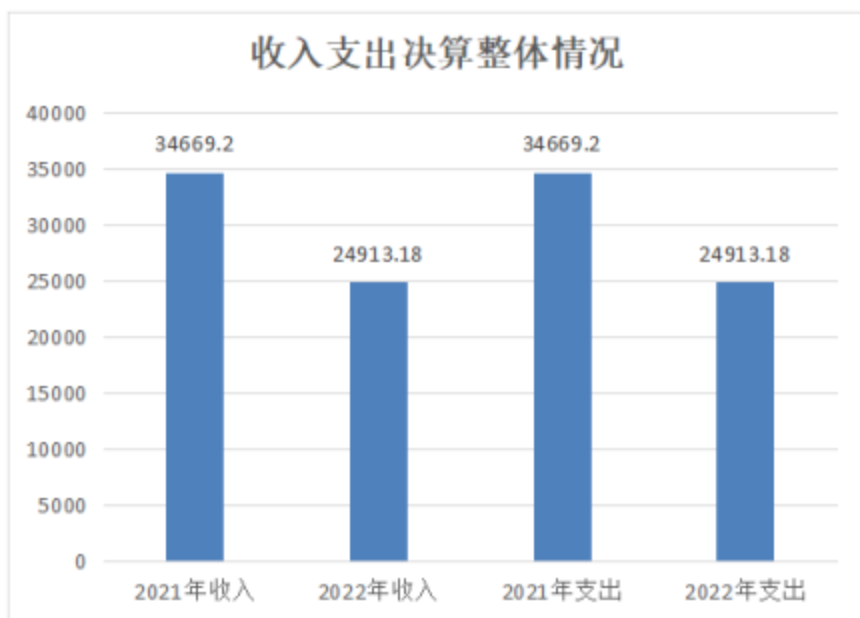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0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41 人；实有人员 85 人，其中行政 13 人、事业 7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7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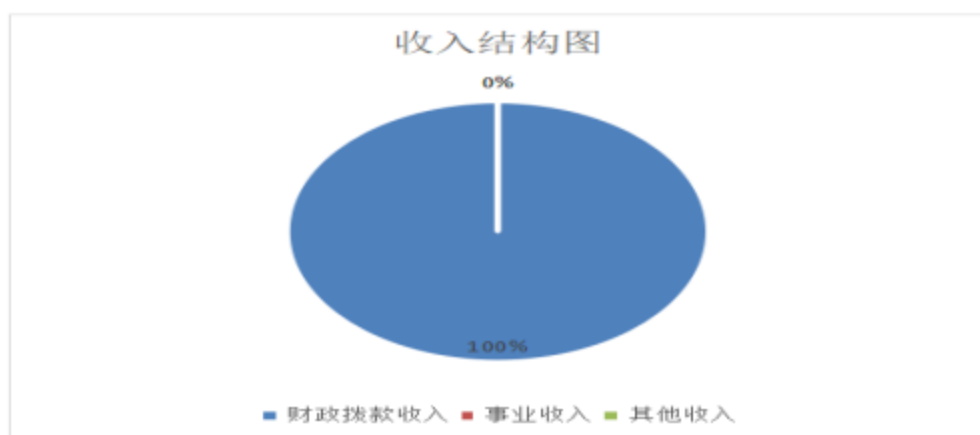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4913.1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9756.02 万元，下降 28%。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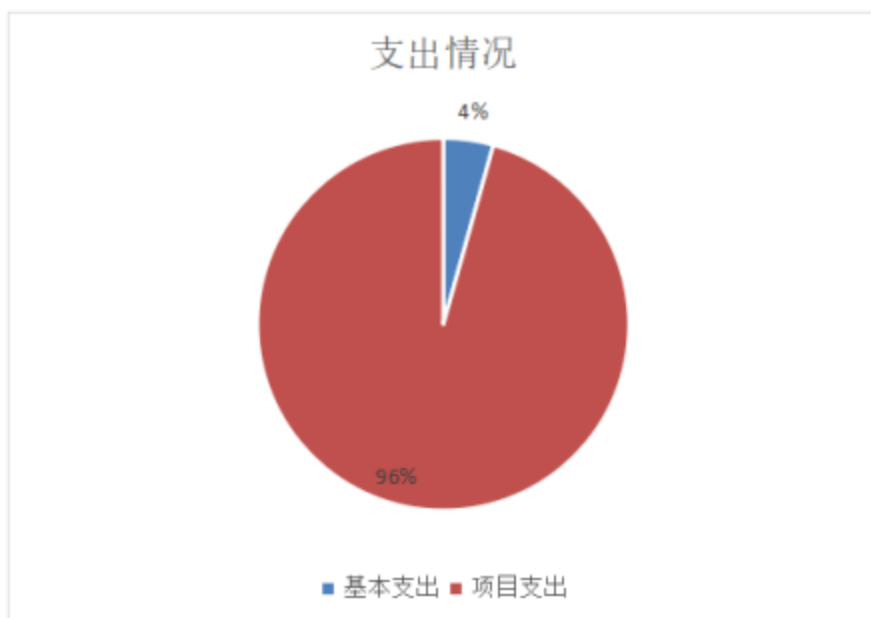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4913.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913.1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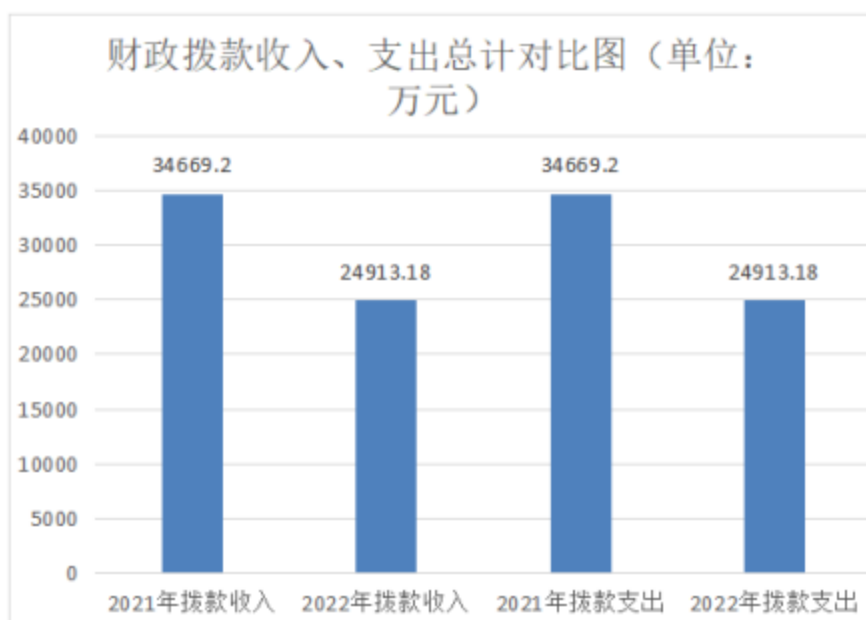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4913.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2.57 万元，占 4%；项目支出 23830.61 万元，占 9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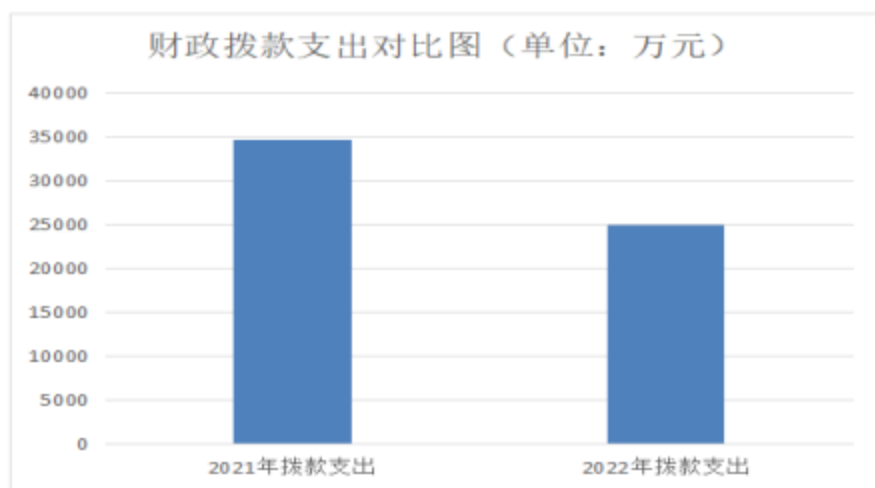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4913.1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9756.02 万元，下降 28%。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4135.75万元，支出决算24135.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302.83万元，下降9%，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年初预算为1138.86万元，支出决算为1138.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70.81万元，支出决算为70.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养老服务。年初预算为 67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1.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年初预算为 557.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16373.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7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年初预算为 1580.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年初预算 212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2.55 万元，完成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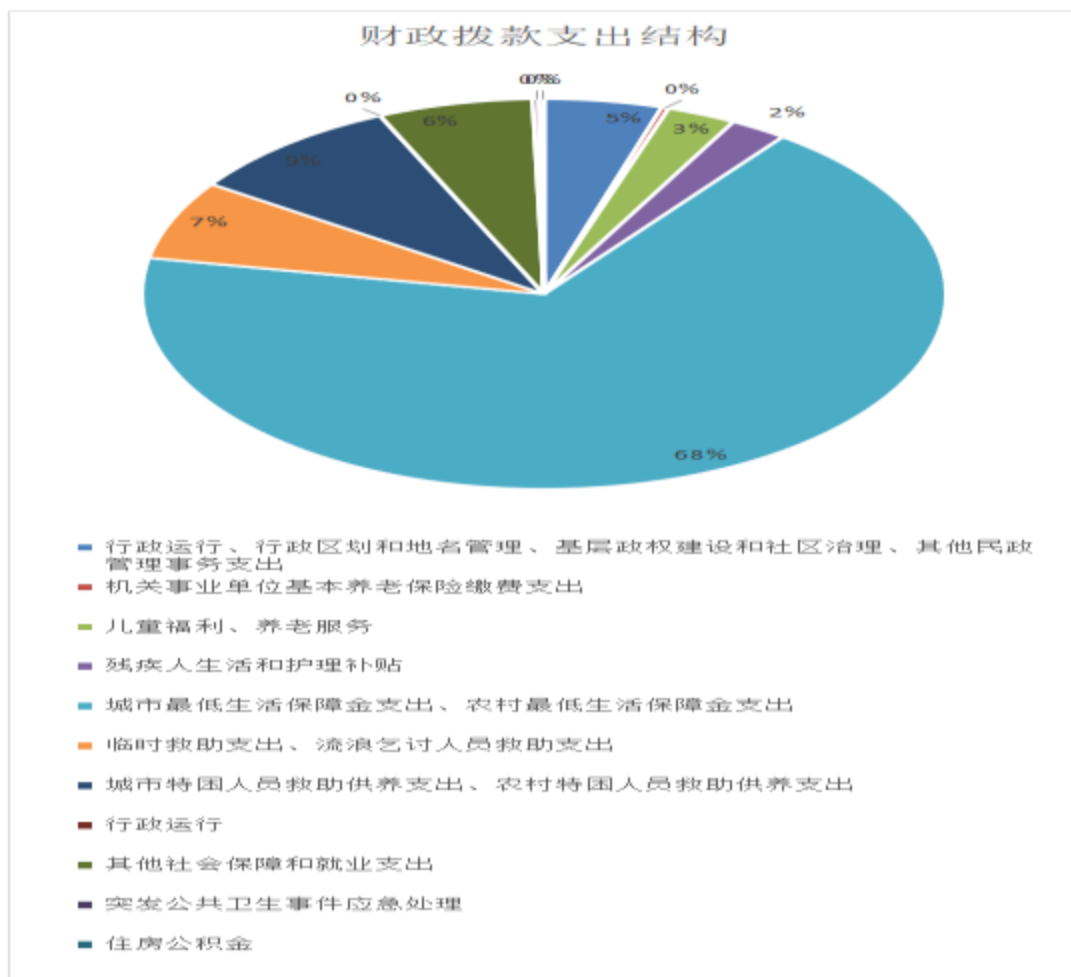
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3.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1498.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8.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58.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82.5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805.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277.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差旅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

业管理费、交通费、租赁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777.43万元，支出决算777.4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777.43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老年养护院、幸福院建设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48万元，支出决算3.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平衡，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必要的支出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3.48 万元，支出决算 3.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平衡，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4.4 万元，支出决算 1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压缩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54.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4.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4.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金额 154.4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用于应急保障。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县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预算包括社会保障、行政运行支出、社保支出、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民政保障性支出等。同时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根据《会计法》《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及省财政厅有关财务规章

的规定，佳县民政局严格执行佳县人民政府制定的《机关内部管理制度》《局机关内部控制制度》《差旅费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办法和规章制度，加强经费预算管理，加大压缩“三公经费”以及其他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加强内控系统完善，细化开支标准和开支范围，完善报账、审批权限、程序，确保资金效益。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对照项目专项资金使用和管理要求，严格资金支出，确保佳县民政局专项资金规范使用和产出效益。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成立了以局长为主要责任人、副书记为办公室主任、财务人员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全年预算数 24913.18 万元，执行数为 24913.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2 年我单位开展坚持以党的建设引领民政事业发展，强化民生兜底优化服务保障，着力推进“一老一小”高质量发展，聚力提升综合事务管理效能，民政事业蒸蒸日上。全年共保障

农村低保 9091 户 14262 人，城市低保 5416 户 9754 人，农村特困人员 1748 户 1765 人，城市特困人员 80 户 80 人，发放临时救助 7349 人次，孤儿 47 人，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 7422 人，孤儿 47 人，孤儿大学生 19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务完成 情况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1082.57	1082.57		1082.57	1082.57			100%	—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23830.61	23830.61		23830.61	23830.61		—		—
	金额合计			24913.18	24913.18		24913.18	24913.18		10	100%	
年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p> <p>2. 拟订社会救助政策, 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p> <p>3. 拟订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 指导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 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p> <p>4. 负责街道、社区、居委会的设立、命名、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县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调处行政区域界线的边界争议。</p> <p>5. 负责婚姻登记、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倡导文明婚俗工作。</p>					<p>2022年, 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下,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论述, 按照年初制定的目标, 聚焦聚力高质量, 上下齐心, 共建共享, 积极向上争取资金、项目、试点等资源, 奋力推进我县民政事业迈上新台阶。</p>						
年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水暖电、工会、公车经费等公用经费		22人	22人	30	30				
			重大项目完成数		2个	2个						
			社会救助保障人数		≥4000人次	4700人次						
			社区人员工资		93人	93人						
			干部职工工资及五险一金		13人	13人						
			残疾人保障人次		30000人次	35196人次						
			敬老院运转数里		6个	6个						
			社区运转数里		10个	10个						
	质量指标	保障办公、水暖电、工会、公车经费等公用经费运转率		100%	100%	20	20					
重大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困难群众保障率		≥75%	81%									
效益指标 (30分)		社区工资兑付率		100%	100%	20	20					
		社区运转正常率		100%	100%							
		农村互助幸福院保障率		100%	100%							
		困难大学生保障率		78%	80%							
		特困供养保障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		5385.64	100%							
		社会救助资金		18499.04	18499.04							
		老年护理院及殡仪馆建设项目		1497.08万元	1497.08万元							
残疾人两项补贴		557.016万元	557.016万元									

		社区人员工资	274.01 万元	274.01 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长期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救助体系	进一步健全	长期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困难群众满意度	78%	75%	10	8
总分						100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 98 分，全年预算数 23830.61 万元，执行数 23830.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本年度本部门项目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年来，佳县民政局财政资金严格按照佳县人民政府规定的各项预算管理要求和财经财务制度规定执行，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要求加强管理，确保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制度顺利执行，资金使用专款专用，用到实处，资金使用规范，各项工作开展顺畅，措施有力，工作稳步推进，重点工作突出，工作目标如期实现，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整体收支平稳，整体资金支出成效明显，效果好。开展城乡低收入家庭认定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作风建设，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截止目前，全县共保障农村低保 9091 户 14262 人，城市低保 5416 户 9754 人，农村特困人员 1748 户 1765 人，城市特困人员 80 户 80 人，发放临时救助 7349 人次，孤儿 47 人，外省六十年代精减人员 2 人，

累计发放各类保障金 18499.04 万元，我县民生保障持续精准有力。投入资金 59.977 万元用于改造隔离酒店。投入 159.92 万元用于保障全县农村互助幸福院的运行。保障全县 2800 余名困难残疾人的基本生活。支出 1303.46 万元，保障困难大学生基本生活，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及时救助急难对象，救助物资采买、发放给困难群众。拨付资金 339.44 万元，完成各敬老院正常运转、确保敬老院护工人员工资得到保障；确保各城市社区正常运转。兑现资金 274.01 万元，保障社区专职人员工资足额发放，保障社区专职人员五险一金发放，完成社区专职人员考勤考评制度落实，确保社区正常运转。积极争取资金 1497.08 万元，完成了老年护理院及佳县殡仪馆主体建设项目。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保障金兑现不及时。各类保障金在发放过程中，存在银行对接个人信息时不一致、不通兑等各种情况时，出现处理问题不及时导致保障金不能及时到人到户的现象。二是财政资金支出延缓。项目工作开展须有资金保障，近年来因部分转向资金到位不够及时，导致财政资金支出延期滞后，势必造成项目进展和效果达不到预期目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要针对绩效目标未实现的项目，提出整改意见，采取有力措施，加快项目实施，确保实现绩效目标。要按照省、市、县要求，结合工作职责，加强对社会

救助资金项目的督查指导，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付情况，适时调度，加快推进。同时加强绩效目标考核管理。预算绩效管理是一个综合性复杂体问题，需领导重视，部门配合，多方合作，是一项责权利的长期工作。进一步加大资金预算及预算资金执行力度，强化资金监管和资金产出效益，加强资金绩效目标考核管理，确保资金投入和产出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佳县民政局项目绩效						
主管部门及代码		佳县民政局 314001			实施单位	佳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30.61	23830.61	23830.61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3830.61	23830.61	23830.61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扎实做好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聚焦低保边缘家庭、边缘易致贫户、脱贫不稳定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采取多项措施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积极落实兜底保障各项社会救助政策，确保脱贫攻坚成果稳得住，脱贫人口不返贫。</p> <p>2. 优化城乡养老服务供给，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居家养老、精神慰藉等服务；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推进农村互助幸福院、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启动佳县社会福利中心（老年护理院）改扩建、佳县医养服务中心等重点民生工程项目建设，聚力康养葭州助力乡村振兴。</p> <p>3. 健全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落实补贴资格认定“跨省通办”，加强信息系统管理运用，促进精准发放。</p> <p>4. 扎实开展“夏日送清凉”、“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积极协调联合公安、城管等部门，对车站、市场等重点区域开展全方位巡查，严防流浪乞讨人员露宿街头，保障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基本生存合法权益。</p> <p>5.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有关婚姻登记规定，组织开展《民法典》婚姻家庭编普法宣传，加强婚姻登记规范化管理和信息化建设，推动婚姻登记“全市通办”。</p>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救助科目数量	5项	5项	30	30	
			农村幸福院建设数量	≥90个	≥90个			
			社区服务中心建设数量	≥17个	≥17个			
			重点项目数量	4个	4个			
			低保发放人数	23822人	23822人			

			临时救助发放人次	13886人	13886人	20	2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人数	≥700人	≥700人							
			质量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6500元/年			6500元/年				
				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公职人员及社区专职是否严格考勤制度	是			是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资金下达时间	按标准严格执行			按标准严格执行				
				保障资金发放率	100%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社会救助总金额	20814.9789万元			20814.9789万元				
				项目总金额	12143.46万元			12143.46万元				
				城市低保标准	≥500元/人·月			≥500元/人·月				
				农村低保标准	≥416元/人·月			≥416元/人·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00%	100%	20	20	
					救助服务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满足日益增长的老龄化实际需要			优	优			
孤寡老子及特困供养对象服务覆盖率	≥75%	≥75%										
社会工作及社区治理	进一步完善	进一步完善										
养老服务体系	逐步健全	逐步健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集中供养机构服务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城市农村社区服务体系	进一步完善		进一步完善								

			农村互助幸福院服务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85%	10	8	有群众意见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总分							100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2022 年佳县民政局根据职能职责制定绩效目标和目标完成计划，根据绩效目标任务进行预算编制、按照绩效目标任务和绩效目标计划严格控制非项目支出、对预算执行进度进行动态管理和动态调整、严格按预算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年内无违规事项发生，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预算编制情况：

绩效目标编审情况：全年共完成 2022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评价资金总量 23830.61 万元，覆盖了预算单位支出。

绩效目标过程跟踪情况：没有项目运行和资金使用严重偏离目标的情况。

绩效评价情况：2022 年佳县民政局共完成绩效自评价资金 23830.61 万元，无不合格项目。

绩效目标设置：佳县民政局严格按照县政府和财政部门绩效自评要求开展工作，绩效目标的设定和预算配置严格按照要求完成。按时公开单位预决算，“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进一步规范财务流程，项目绩效目标按时完成，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产出情况：

(1) 2022 年共保障 6 个区域敬老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 550 人，救助困难群众临时救助 8639 人次，保障残疾人两项补贴 7820 人，孤儿 47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61 人，累计发放各类保障 1822.1827 万元，佳县民生保障持续精准有力。

(2) 2022 年保障 6 个区域敬老院正常运转，保障 59 个农村互助幸福院正常运行，升级改造两处区域敬老院，养老服务体系逐步健全，养老服务共支出保障资金 618.49 万元。

(3) 2022 年老年护理院、佳县殡仪馆顺利建设，老年护理院主体建设已封顶，殡仪馆项目进入土方开挖阶段，佳县公益性公墓全面建成投运，疫情防控隔离酒店改造全面完成，总支出资金 1607.997 万元。

(四) 社会救助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 18499.04 万元，执行数 18499.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资金用于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低保、城乡特困、孤儿、六十年代精简职工基本生活；贯彻落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确保遭遇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的城乡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

残疾人两项补贴持续保障，支出保障资金 469.696 万元，社区人员工资支出 89.35 万元，专项债务安排支出 171.5 万元。

3、效益情况：

资金有效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为社会救助事业推进，为社会救助工作提供了必要的资金支持，对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创业、和学习提供有效帮助。

4、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资金有效保障了佳县民政局的正常运转和为推进残疾人事业，为社会救助提供了必要的资金支持，对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创业和学习提供了有效保障。

社会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住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佳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499.04	18499.04	18499.0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499.04	18499.04	18499.0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低保、城乡特困、孤儿、六十年代精简职工基本生活;贯彻落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确保遭遇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的城乡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				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了城乡低保、城乡特困、孤儿、六十年代精简职工基本生活;贯彻落实了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确保遭遇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的城乡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			
绩效指 标 (5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低保发放人 数	24016 人	24016 人	3	3	
			特困供养人 数	1845 人	1845 人	3	3	
			孤儿发放人 数	47 人	47 人	3	3	
			临时救助发 放人次	7349 人	7349 人	3	3	
			六十年代精 减职工发放 人数	2 人	2 人	3	3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政策落 实情况检查	符合相 关标准	符合相 关标准	3	3	
			低保对象认 定准确率	≥99%	≥99%	3	3	
			特困供养对 象认定准确 率	100%	100%	3	3	
			孤儿对象认 定准确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是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3	3	
		是否保障及时发放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3	3	
		符合政策对象纳入及时	及时	及时	3	3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标准(一类)	≥416元/人·月	≥416元/人·月	2	2	
		农村低保标准(二类)	≥360元/人·月	≥360元/人·月	2	2	
		农村低保标准(三类)	≥260元/人·月	≥260元/人·月	2	2	
		城市低保标准	≥500元/人·月	≥500元/人·月	2	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6500元/人·年	≥6500元/人·年	2	2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1100元/人·月	≥1100元/人·月	2	2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	≥1000元/人·月	≥1000元/人·月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社会救助体系	进一步健全	进一步健全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5	5	
		困难群众满意度	≥95%	≥94%	5	3	有部分群众满意度不高
总分					100	98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转移支付概况。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陕财办建〔2022〕35 号）、佳县财政局《关于下达民政专项资金支出的通知》（佳政财建发〔2022〕18 号）文件精神，共下达佳县殡仪馆建设项目资金 540 万元，实际支出 540 万元，执行率 100%。

2.综合评价结论。总体得分 98 分。资金投入情况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分值 40 分，得分 38 分，数量指标中 4 项指标分值共 8 分，得分 8 分；质量指标中 4 项指标分值共 12 分，得分 12 分；时效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成本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经济效益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社会效益指标中 2 项指标分值共 6 分，得分 6 分；生态效益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中 3 项指标分值共 9 分，得分 9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中 1 项指标分值共 3 分，得分 2 分。

3.绩效情况分析。一是数量指标：项目主体的建设面积、土方量及钢筋混凝土的用量均与项目设计相符。二是质量指标：项目在建设工程中完全遵循安全文明施工制度，已完成的工程质量均符合相关标准，资金使用规范合法。三是时效指标：佳县佳县殡仪馆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于 2022 年 4 月前完成了项目前期手续及三通一平，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5 日，目前该项目主体已封顶，按照工程进度已完成支付。四是成本指标：佳县殡仪馆各项成本均按照项目设计执行，各项支出合计 540 万元。五是社会效益：佳县殡仪馆的建成，将有效填补我县殡葬领域的空白区，积极促进殡葬改革，为下一步整合资源，优化殡葬改革购置起到积极作用。六是可持续影响指标：殡仪馆的建成，将逐步深化细化我县殡葬体系，为下一步火葬改革打下坚实基础。七是满意度指标完成

情况分析。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目整体满意度良好，但因工程尚未投入运行，导致部分困难群众不理解。

4. 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一是要优化预算绩效管理法律体系。建议出台全面推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地方法规，建立与预算绩效管理相适应的法律法规体系。二是加强宣传引导，强化绩效观念。要采取召开会议、专题培训、分类指导等多种形式，让预算单位领导和工作人员了解政策、开展工作。三是财政部门指导、各预算单位做好绩效指标的设计工作。包括反映项目支出的个性指标，做到全面、科学地考核和评价预算单位财政资金运用情况，从而提高财政支出的运行效率。四是加强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突出结果导向。对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过程中各个环节的落实措施和实际效果进行评价，对由于认识不到位、管理措施不力或重大过失等原因，导致出现建设项目决策失误、财政资金配置失当、实际执行效益低下等问题，要严肃追责问责。通过绩效目标自评发现的问题是整体绩效满意度有所下降。下一步我们将加强项目管理，加快项目建设，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提高困难群众满意度。

佳县殡仪馆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佳县殡仪馆						
主管部门		佳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佳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 行数(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0	540	54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0	540	54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佳县殡仪馆项目主体建设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挖基础土方	3094.5m ³	100%	3	3	
			土石方回填	2080.79m ³	100%	3	3	
			砂石灌注桩	597根	100%	3	3	
			砖砌台阶	155.03m ³	100%	3	3	
			室内靠墙地沟	47.3m ³	100%	3	3	
		质量指 标	是否安全文明施工	是	100%	3	3	
			项目已完成工程质量 合格率	100%	100%	3	3	
			资金执行率	100%	100%	3	3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 关要求	符合	完成	3	3	
		时效指 标	主体项目完成周期	8个月		3	3	
			工程进度是否按时完 成	按时		3	3	
			资金兑现是否及时	及时		3	3	
		成本指 标	钢筋混凝土造价	140.63万元		2	2	
			有梁板	119.33万元		2	2	
			保温隔热墙	77.74万元		2	2	
	防水管道		202.3万元		2	2		
	社会效 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冰葬改革逐 步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佳县殡仪馆 事业		10	10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 高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94%	5	3	有部分群众 满意度不高	
总分						100	98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佳县民政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 6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佳县民政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135.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77.43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4,017.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777.4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913.1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913.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4913.18	总计	60	24913.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佳县民政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913.18	24,913.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7.55	24,017.5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38.86	1,138.86					
2080201	行政运行	369.11	369.11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9.98	9.9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4.66	184.6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75.10	575.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1	70.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81	70.81					
20810	社会福利	671.72	671.72					
2081001	儿童福利	50.80	50.80					

2081006	养老服务	620.92	620.92					
20811	残疾人事业	557.02	557.0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57.02	557.02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6,373.78	16,373.7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975.29	7,975.2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398.48	8,398.48					
20820	临时救助	1,580.22	1,580.2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50.32	1,550.3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9.90	29.9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22.55	2,122.5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2.34	142.3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80.21	1,980.2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97	3.97					
2082801	行政运行	3.97	3.9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8.64	1,498.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8.64	1,498.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21004	公共卫生	60.00	6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0	58.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0	58.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20	58.20					
229	其他支出	777.43	777.4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77.43	777.4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77.43	77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佳县民政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913.18	1,082.57	23,830.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7.55	1,024.37	22,993.1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38.86	734.03	404.83			
2080201	行政运行	369.11	369.11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9.98	0.00	9.9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4.66	0.00	184.6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75.10	364.92	210.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1	70.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81	70.81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71.72	215.56	456.16			
2081001	儿童福利	50.80	0.00	50.80			
2081006	养老服务	620.92	215.56	405.36			
20811	残疾人事业	557.02	0.00	557.0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57.02	0.00	557.02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6,373.78	0.00	16,373.7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975.29	0.00	7,975.2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398.48	0.00	8,398.48			
20820	临时救助	1,580.22	0.00	1,580.2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50.32	0.00	1,550.3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9.90	0.00	29.9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22.55	0.00	2,122.5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2.34	0.00	142.3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80.21	0.00	1,980.2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97	3.97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3.97	3.9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8.64	0.00	1,498.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8.64	0.00	1,498.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0	0.00	60.00			
21004	公共卫生	60.00	0.00	6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00	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0	58.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0	58.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20	58.20	0.00			
229	其他支出	777.43	0.00	777.4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77.43	0.00	777.4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77.43	0.00	77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佳县民政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135.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77.43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017.55	24,017.55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00	6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20	58.2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77.43	0.00	777.4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913.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913.18	24,135.75	777.4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913.18	总计	64	24,913.18	24,135.75	77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佳县民政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135.75	1,082.57	23,053.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7.55	1,024.37	22,993.1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38.86	734.03	404.83
2080201	行政运行	369.11	369.11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9.98	0.00	9.9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4.66	0.00	184.6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75.10	364.92	210.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1	70.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81	70.81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71.72	215.56	456.16
2081001	儿童福利	50.80	0.00	50.80
2081006	养老服务	620.92	215.56	405.36
20811	残疾人事业	557.02	0.00	557.0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57.02	0.00	557.02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6,373.78	0.00	16,373.7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975.29	0.00	7,975.2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398.48	0.00	8,398.48
20820	临时救助	1,580.22	0.00	1,580.2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50.32	0.00	1,550.3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9.90	0.00	29.9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22.55	0.00	2,122.5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42.34	0.00	142.3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80.21	0.00	1,980.2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97	3.97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3.97	3.9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8.64	0.00	1,498.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8.64	0.00	1,498.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0	0.00	60.00

21004	公共卫生	60.00	0.00	6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00	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0	58.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0	58.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20	58.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佳县民政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9.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1.49	30201	办公费	27.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9.13	30202	印刷费	3.4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9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171.5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1.46	30205	水费	0.9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91.39	30206	电费	0.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98	30207	邮电费	8.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9.5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6	30211	差旅费	2.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31009	土地补偿	

				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2.7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7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3.7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08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6			
人员经费合计		805.16	公用经费合计				277.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佳县民政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77.43	777.43		777.43	
229	其他支出		777.43	777.43		777.4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77.43	777.43		777.4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77.43	777.43		77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佳县民政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佳县民政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48		3.48		3.48			
决算数	3.48		3.48		3.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6. 救济费：指按规定开支的城乡困难群众、灾民、及其他人员的生活救济费，包括城乡居民的最低生活保障金，特困救助供养对象，临时救助对象，贫困户、麻风病人的生活救济费，精简退职老弱残职工救济费，福利、救助机构发生的收养费及救助指出等。实物形式的救济也在此科目反应。